

陕西西安07年春季自考毕业证发放安排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73/2021_2022__E9_99_95_E8_A5_BF_E8_A5_BF_E5_c67_273495.htm 各位考生：2007年春季毕业证书发放工作即将开始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1. 毕业证书须由考生本人领取。领取时须携带身份证、准考证。2.根据陕考办〔2004〕1号文件的精神，毕业生丢失《毕业证书》或《毕业生登记和鉴定表》，一律不予补办，只开具学历证明或成绩证明。故毕业证书须本人领取，不可委托他人代领。3.发证地点：西安市教育考试中心北院（文景北路3号，城北客运站下车西北方向200米）。4.发证时间：10月12、13日英语（专、本）计算机应用（专、本）国际贸易（专、本）农学 林学 行政管理 工商管理 教育管理 数学教育 物理教育 化学教育 美术教育10月14、15日法律（专、本）小学教育（专、本）经济法 律师（专、本）旅游（专、本）投资经济管理 现代财务管理 公共关系 广告 思想政治教育 计算机通信工程 计算机网络10月16、17日汉语言（专、本）会计（专、本）电子商务（专、本）金融（专、本）通信工程 室内设计 视觉传达 高护（专、本）档案（本）新闻（专、本）秘书10月18、19日计信管（专、本）工商企业管理（专、本）市场营销 药学 医检 临床 中医 电子技术 饭店管理 畜牧 化工 烹饪 电力系统（专、本）体育 法医 机电一体化（专、本）餐饮（专、本）房屋建筑 建筑工程（本） 表中未列出的专业定于10月18、19日发放 监所管理、公安管理专业发证时间另行通知西安市招生考试网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